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干部管理办法

(经 2020 年 9 月 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条 总则

为了规范公司管理干部任用管理,加强管理干部梯队建设以保证公司战略的顺利实施,促进公司发展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目的

- 1、配合公司的发展目标,提升人力绩效,开发内部管理人才,提高管理者素质,加强管理者团队建设。
- 2、作为各级管理干部的聘用、晋升、降职、退休等的管理依据。

第三条 适用范围

- 1、凡本公司管理岗位的聘用、晋升、降职、退休等,均须依本方案办理。
- 2、本办法适用于众合科技本级管理序列(M序列)的所有岗位。包括总裁、高级副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一级部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二级部门经理、副经理及同级别管理岗位。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技术序列岗位另行规定。关联控股分子公司可参照此管理办法执行并报备众合科技本级人力资源部。

公司管理序列定义及职级对照关系见下表:

管理序列 (M)			
岗级	职级	职级名称	管理层级
14	M9	总裁	高层管理
13	M8	高级副总裁	
12	M7	副总裁	
11	M6	总裁助理	中层管理
10	M5	一级正	
9	M4	一级副	
8	M3	一级总助	基层管理
7	M2	二级正	
6	M1	二级副	
5	•••	•••	•••

第四条 原则

- 1、公司利益至上原则;
- 2、公平、公正、竞争、择优原则;
- 3、任人唯贤、德才兼备原则;
- 4、管理岗位能上能下原则;
- 5、注重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树立注重基层的导向。

第五条 管理干部任职条件和资格

- 1、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敬业精神，为人正直诚恳；
- 2、原则上管理干部应具备公司承认的本科（含）以上学历；
- 3、新任或晋升干部在公司期间无重大过失，且在前一个考核年度内，未受过公司处分；
- 4、具有较强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相关岗位工作经验；
- 5、高度认可公司文化，自觉遵守并倡导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 6、公司任何序列的员工，都可竞聘管理干部。

第六条 管理干部聘用管理

公司实行干部聘用制，原则上聘用期为3年。

管理者因聘用到期、晋升、调离、解聘、退休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或因公司架构调整有新管理岗位产生，可采用竞聘上岗的方式进候选人员进行考察聘用，具体操作可参照《众合科技干部选拔任用流程》。

1、高层管理者需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议，及董事长和总裁的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聘任；一级部门总助（M3 职级）及以上中层管理者需经董事长及总裁办公会议综合评审通过后，由公司统一发文进行聘用，二级部门（M1、M2 职级）需经分管副总裁及公司总裁综合评审通过后，由公司统一发文进行聘用，自公司发文聘用之日起聘用生效，候选人即时上岗。

2、聘用文件在全公司传达：一级部门总助及以上职级干部需通知到各分子公司，二级部门层级干部通知到公司本级各员工。

3、聘用文件存档以备查询。

4、新任管理干部原则上会有试用期，待试用期转正后，享受其相应岗位薪资待遇及福利待遇，公司发文或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第七条 有下列情形的不得选拔任用为干部

- 1、组织原则不强或道德水准低下的；
- 2、看重个人利益高于公司利益的；
- 3、有严重贪腐、渎职行为的；
- 4、在公司工作期间存在重大过失的。

第八条 管理干部的免职、降职和辞退

1、管理干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进行职务调整（免职、降职、辞退）。

- (1) 受到责任追究，经公司研究应进行职务调整的；
- (2) 经考核，已无法胜任当前管理岗位的；
- (3) 非公司选派，离职学习期限超过半年的；
- (4) 因工作需要或者其他原因进行调整的。

2、公司职务调整程序

- (1) 公司人力资源部提出职务调整建议方案；
- (2) 进行职务调整谈话；
- (3) 履行相关审批
- (4) 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履行手续。

3、因本办法所列情形，被免职、降职的人员，其待遇按照新任职务的标准执行。两年内不得担任高于原任职务层次的管理职务。

第九条 因年龄原因退出管理岗位

1、公司管理人员年龄达到男55周岁，女53周岁后，将不再担任管理岗位。特殊情况由相关领导提出申请，报董事长审批同意后，管理岗位可延续并改为一

年一聘。由董事会聘用的管理干部，退出管理岗位时间以董事会相关任期为准。

2、退出管理岗位相关政策

(1) 原则上达到男 55 周岁，女 53 周岁的管理人员不再担任公司管理岗；

(2) 退出管理岗位人员薪酬福利：

退出管理岗位人员后续工作由公司统筹安排。级别工资保持不变，岗位工资视其在新岗位上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而定，直至退休。

(3) 退出管理岗位人员级别待遇，如差旅，报销等均保持不变。与其他员工享受相同的培训、学习和教育机会。

3、退出管理岗位人员的义务：

(1) 履行新的岗位职责；

(2) 遵守公司规章制度，接受监督考核；

(3) 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利益；

(4) 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守公司秘密；

(5) 未经批准，不得在外兼职。

第十条 退休、返聘、提前内退

1、管理干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应及时办理退休手续，有特殊专业和技术技能的员工，退休后，公司可进行返聘。《退休返聘协议》一年一签，最长不超过 5 年。

第十一条 本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第十二条 本制度解释权在公司人力资源部。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